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2 年 03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22年3月30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基金财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2021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7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7
3.2 基金净值表现	9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1
§4 管理人报告	12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2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5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5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6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7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7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8
§5 托管人报告	18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8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8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8
§6 审计报告	18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8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8
§7 年度财务报表	21
7.1 资产负债表	21
7.2 利润表	23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4
7.4 报表附注	26
§8 投资组合报告	53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3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3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54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54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4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54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5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55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55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5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5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5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6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6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57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57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58
§11 重大事件揭示.....	58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58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58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58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58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58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59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59
11.8 其他重大事件.....	61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3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3
§13 备查文件目录.....	63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3
13.2 存放地点.....	64
13.3 查阅方式.....	64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49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2月12日	
基金管理人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11,769,393.48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A级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C级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6498	00649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511,559,105.95份	210,287.53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保持资产流动性以及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为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当期收益以及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采取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补充的投资策略，通过对宏观经济、国家政策、信用主体评级水平等各种影响债券投资的因素细致深入的分析，确定债券组合资产在国债、金融债、信用债等品种之间的类属配置比例。在此基础上，综合运用久期策略、期限结构策略、息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等积极主动地进行资产投资组合的构建。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力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	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曹萍
	联系电话	0757-86208608
	电子邮箱	caoping@richlandasm.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018-3610	95588
传真	0757-86208604	010-66105798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十三座（B4）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办公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十三座（B4）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5号
邮政编码	528200	100140
法定代表人	智会杰	陈四清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richlandasm.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十三座（B4）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注册登记机构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北路6号千灯湖创投小镇核心区(自编号)十三座(B4)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 据和指 标	2021年		2020年		2019年12月12日(基金合 同生效日)-2019年12月3 1日	
	中科沃土 沃盛纯债 债券A	中科沃土 沃盛纯债 债券C	中科沃土 沃盛纯债 债券A	中科沃土 沃盛纯债 债券C	中科沃土 沃盛纯债 债券A	中科沃土 沃盛纯债 债券C
本期已 实现收 益	31,593,68 1.23	212,633.2 1	245.20	227,132.0 8	1.59	127,778.2 8
本期利 润	36,288,74 9.93	156,640.8 8	-864.07	291,758.4 7	1.67	133,178.2 0
加权平 均基金 份额本 期利润	0.0391	0.0211	-0.0620	0.0150	0.0007	0.0007
本期加 权平均 净值利 润率	3.88%	2.15%	-6.34%	1.53%	0.07%	0.07%
本期基 金份额 净值增 长率	3.57%	5.33%	-1.36%	-2.26%	0.07%	0.0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0,611,920.25	1,431.84	-232.62	-843,442.21	1.59	121,185.27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70	0.0068	-0.0266	-0.0355	0.0006	0.0007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536,386,605.63	213,718.82	8,628.86	23,261,869.08	2,451.80	161,846,262.47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64	1.0163	0.9871	0.9782	1.0007	1.0008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1年末		2020年末		2019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23%	3.03%	-1.29%	-2.18%	0.07%	0.08%

注： 1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个自然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4.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9年12月12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7%	0.03%	0.60%	0.05%	0.27%	-0.02%
过去六个月	2.18%	0.04%	1.44%	0.05%	0.74%	-0.01%
过去一年	3.57%	0.03%	2.10%	0.05%	1.47%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23%	0.09%	2.44%	0.07%	-0.21%	0.02%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1%	0.03%	0.60%	0.05%	0.21%	-0.02%
过去六个月	2.07%	0.04%	1.44%	0.05%	0.63%	-0.01%
过去一年	5.33%	0.13%	2.10%	0.05%	3.23%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03%	0.12%	2.44%	0.07%	0.59%	0.05%

注：业绩比较基准是根据基金合同关于资产配置比例的规定构建的。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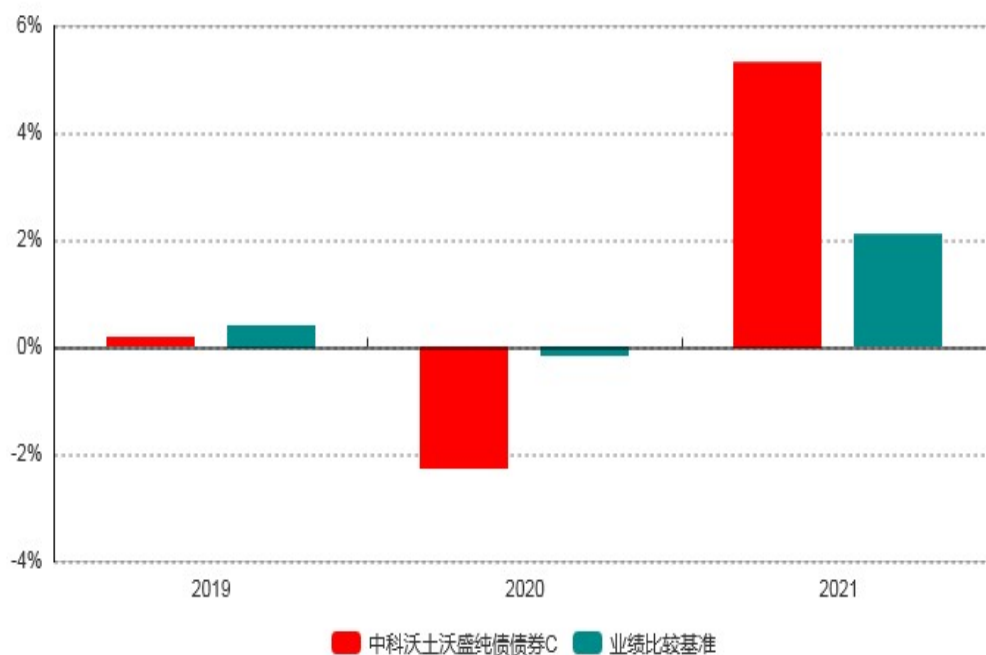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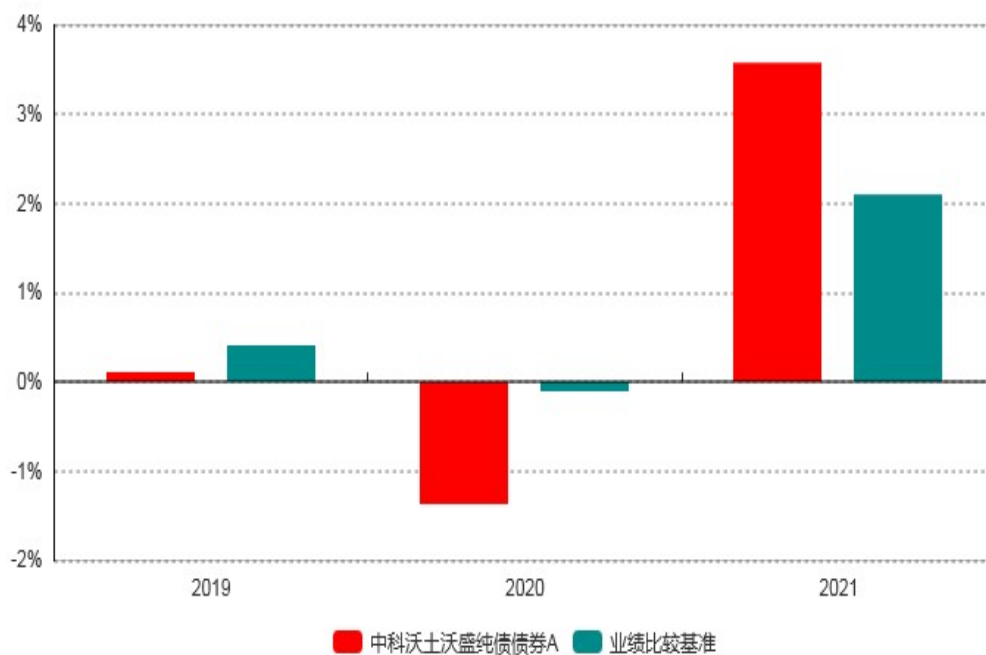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12月12日-2021年12月31日)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9年12月12日-2021年12月31日)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基金合同生效当年（2019 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未按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A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1年	0.059	84.96	8,866,163.29	8,866,248.25	-
合计	0.059	84.96	8,866,163.29	8,866,248.25	-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C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21年	0.139	3,007.32	75.83	3,083.15	-
合计	0.139	3,007.32	75.83	3,083.15	-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1937号文批准，于2015年9月6日正式成立，注册资本2.42亿元。中科沃土带着中科招商、粤科金融等主要股东强大的精神基因和优秀的文化基因，始终贯彻“持有人利益至上”的首要经营准则，遵循诚信、规范、稳健的经营方针，崇尚价值投资理念和长期、平稳、盈利的投资风格，致力于为持有人提供专业、精品、创新的投资理财服务，创造成长价值，汇聚阳光财富。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中科沃土旗下共管理7只开放式基金：中科沃土货币市场基金、中科沃土沃鑫成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沃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沃安中短期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科沃土沃瑞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和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此外，公司还开展了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限	
田钊	固定收益部投资副总监、 基金经理	2019- 12-13	-	8 年	融工程硕士。曾任国开证 券有限责任公司销售交易 部结构化产品经理，中信 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资 产管理部投资经理。现任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固定收益部投资副总 监、中科沃土货币市场基 金、中科沃土沃安中短期 利率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和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 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 经理。中国国籍，具有基 金从业资格。
李欣 桐	固定收益部副总经理（主 持工作）、基金经理	2021- 04-09	-	8 年	国际经济法硕士。曾任粤 开证券（原联讯证券）固 定收益部交易员、资产管 理部投资经理，北京康思 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投资交 易部投资总监，现任中科 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 定收益部副总经理（主持 工作）、中科沃土货币市 场基金、中科沃土沃盛纯 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和 中科沃土沃嘉灵活配置混 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 经理。中国国籍，具有基 金从业资格。

此处的“聘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

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规制定了《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内容主要包括公平交易的适用范围、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内容、交易执行的内部控制、公平交易效果评估及报告等。

公平交易制度所规范的范围涵盖旗下各投资组合，围绕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含银行间市场）等投资管理活动，贯穿投资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各个环节。

公平交易的实现措施和执行程序主要包括：通过建立规范的投资决策机制、共享研究资源为投资人员提供公平的投资机会；投资人员应公平对待其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控制其所管理不同组合对同一证券的同日同向交易价差；建立集中交易制度，交易系统具备公平交易功能，对于满足公平交易执行条件的同向指令，系统的公平交易功能将自动启用，按照交易公平的原则合理分配各投资指令的执行；根据交易所场内竞价交易和非公开竞价交易的不同特点分别设定合理的交易执行程序 and 分配机制，通过系统与人工控制相结合的方式，力求确保所有投资组合在交易机会上得到公平、合理对待；建立事中和事后的同向交易、异常交易监控分析机制，对于发现的异常问题进行提示，并要求投资组合经理解释说明。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禁止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之间各种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反向交易行为。对于旗下投资组合之间确因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管理等需要而进行的反向交易，投资人员须提供充分的投资决策依据，并经审核确认方可执行。

公司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的公平交易效果评估报告机制，使投资和交易人员能及时了解各组合的公平交易执行状况，持续督促公平交易制度的落实执行，并不断在实践中检验和完善公平交易制度。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

投资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存在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1年，在上一年末永煤事件冲击后，央行一直维持了较宽松的银行间流动性环境，但1月MLF与TMLF并未全额对冲，流动性边际收紧，1月下旬资金持续紧张，债市出现调整。2月，春节前央行也迟迟未投放跨节资金，银行间流动性比较紧张，债券市场出现一定幅度的回调。然而进入三月后，市场此前担心的地方债供给一直偏慢，市场流动性回归充裕，非银机构结构性资产荒逻辑驱动“欠配”行情，直至6月收益率震荡下行，走出了不小的反弹幅度。

7月央行前瞻性的实施了全面降准，完全超出市场预期，叠加债市投资者普遍仓位不高的市场微观结构，导致机构追涨，10年国债利率从3.2%附近快速下行至2.8%附近。四季度，市场先后经历了供给不足带来的通胀担忧、降准宽松预期落空和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之后新一轮的宽松预期，走出了明显的V字走势，年末资金较宽松，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市场宽松预期不断增强，收益率进一步下行，十年期国债下行至2.8%下方。

全年的三个主要的波段机会来源是3至4月开启的资产荒配置行情，7月的意外降准行情，10月15日之后债券调整带来的波段机会。

报告期内，本基金优选配置高性价比债券标的，以利率债品种为主，并积极通过各类交易策略，在上述三次机会中拉长组合久期，增强组合收益率。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中科沃土沃盛纯债A级基金份额净值为1.0164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3.5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0%；截至报告期末中科沃土沃盛纯债C级基金份额净值为1.0163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5.3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0%。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2022年年的债券市场，我们认为：（1）当前经济增长面临三重压力，2022年稳增长成为核心诉求；（2）货币政策或将维持宽松态势，有望继续配合稳增长；（3）财政发力节奏提前，但当前主要在强调发力节奏提前，总量方面我们将继续关注两会前后对财政方面的定调。（4）海外央行有收紧货币政策的预期，国内货币政策以我为主，

汇率或充当一定的缓冲垫。基于此种情形下，我国如果需要降息刺激则最佳窗口期应在 2022 年前两个季度。一旦美联储开始加息进程，国内外货币政策错位，将有可能对货币放松空间形成制约。当下债券市场处于货币宽松的窗口期，短期或将维持比较强势的表现。但若一季度降息预期兑现，市场的关注重心有可能从单边的降息和宽松预期逐步转向宽信用、稳增长的效果。2022 年由于政府稳增长的诉求强烈，债券可能如 2019 年多空交错下震荡市。宽信用、稳增长的效果是预期差主要集中的点，计划保持底仓并且在适当时点博弈预期差，随着市场对稳增长预期、经济数据、对央行预期的变化，择把握交易机会。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根据法规、监管要求的变化和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围绕严守“三条底线”、防控内幕交易等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风险控制，强化制度的完善及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坚持一切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出发，有效保证了旗下基金运作及公司各项业务的合法合规和稳健有序。主要监察稽核工作及措施如下：

(1) 结合新法规的实施、新的监管要求和公司业务发展实际，不断推动完善相关制度流程的建立、健全，及时贯彻落实新的监管要求，适应公司产品与业务发展的需要，保持公司良好的内控环境。

(2) 严守合规底线、开展合规风险管理工作是监察稽核工作的重中之重。围绕重点开展对全体员工的合规培训教育及考试，建立了基金经理、投资经理上岗前的合规谈话机制，促进公司合规文化建设；不断完善相关机制流程，重点规范和监控公平交易、异常交易、关联交易，严格防控内幕交易和市场操纵等违法违规行为，完善利益冲突管理相关制度机制。

(3) 坚持规范运作、稳健经营的思路，紧密跟踪监管政策动向、资本市场变化以及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持续完善投资合规风控制度流程和系统，积极配合各类新产品、新业务、新投资工具的推出和应用，重点加强对高风险业务的投资合规风险评估及相关控制措施的研究与落实，加强对投资、交易等业务运作的日常合规检查和反馈提示，有效确保旗下基金资产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要求稳健、规范运作。

(4) 对投资交易、销售宣传、人员规范及个人投资申报、运营维稳、反洗钱、IT 治理等方面开展了定期或专项监察检查，推动公司合规、内控体系的健全完善。

(5) 积极参与新产品设计、新业务拓展工作，就相关的合规、风控问题提供意见和建议。

(6) 切实把好法律风险和业务风险关；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紧贴业务需求，不断提高合同审核效率，有效控制法律风险和业务风险；

(7) 深入贯彻风险为本的监管精神，加强公司洗钱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建立优化客户、产品、业务的洗钱风险识别和洗钱风险自评估工作机制，探索实施符合基金业务特征的可疑交易监控模型和方法，开展反洗钱宣传培训、内部审计、信息报送、意见反馈等各项工作。

(8) 紧跟法规变化和业务发展，认真做好公司及旗下各基金的各项信息披露工作，力求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简明易懂。

(9) 不断促进监察稽核自身工具手段和流程的完善，充分法规合规监控与监察稽核的独立性、规范性、针对性与有效性。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将坚持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积极健全内部管理制度，不断提高内部监察稽核工作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努力防范各种风险，切实保护基金资产的安全与利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应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

据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估值和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

本基金管理人已制定基金估值和份额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设有估值委员会，负责指导和监督整个估值流程。估值委员会成员具有多年的证券、基金从业经验，

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具备投资、研究、风险管理、法律合规或基金估值运营等方面的专业胜任能力。本基金管理人使用可靠的估值业务系统，估值人员熟悉各类投资品种的估值原则和具体估值程序。基金管理人改变估值技术，导致基金净值变化在 0.25% 以上的，对所采用的相关估值技术、假设及输入值的适当性咨询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意见。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

定价服务机构按照商业合同约定提供定价服务。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合同中“基金收益与分配”之“（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相关规定，每季度最后一个工作日，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 90%，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已实施分配1次，A 类份额共分配利润8,866,248.25元，C 类份额共分配利润3,083.15元，符合合同规定。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无相关预警说明。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2)第22945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收件人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

	<p>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p> <p>(二) 我们的意见</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基金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p>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p>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p>
<p>强调事项</p>	<p>-</p>
<p>其他事项</p>	<p>-</p>
<p>其他信息</p>	<p>-</p>
<p>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p>	<p>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p>

	<p>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p>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p>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三）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四）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p>

	导致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薛竞	姜爱悦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202号领展企业广场2座普华永道中心11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2-03-29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7,934,364.73	199,637.42
结算备付金		-	354,111.67
存出保证金		15,428.05	1,091.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249,925,762.40	20,955,653.50
其中: 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249,925,762.40	20,955,653.5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557,656,559.40	1,6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20,715,924.73	210,794.02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	-
资产总计		1,836,248,039.31	23,321,288.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98,598,792.10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564.47
应付赎回款		-	-
应付管理人报酬		520,477.64	7,864.14
应付托管费		130,119.42	1,966.03
应付销售服务费		54.36	5,895.94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99,042.33	-
应交税费		10,286.97	-
应付利息		149,942.04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139,000.00	34,500.00
负债合计		299,647,714.86	50,790.5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1,511,769,393.48	23,788,364.55
未分配利润	7.4.7.10	24,830,930.97	-517,866.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36,600,324.45	23,270,497.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36,248,039.31	23,321,288.52

注：报告截止日2021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1,511,769,393.48份，其中A类基金份额净值1.0164元，A类基金份额1,511,559,105.95份；C类基金份额净值1.0163元，C类基金份额210,287.53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一、收入		45,789,010.99	491,153.97
1. 利息收入		35,896,667.80	348,237.94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99,413.17	74,028.85
债券利息收入		22,648,356.18	196,014.14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13,148,898.45	78,194.95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3,753,223.73	30,387.3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2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	3,753,223.73	30,387.38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7.13.	-	-
收益	3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4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5	-	-
股利收益	7.4.7.16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7.17	4,639,076.37	63,517.12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8	1,500,043.09	49,011.53
减：二、费用		9,343,620.18	200,259.57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3,692,813.44	75,174.95
2. 托管费	7.4.10.2.2	923,203.22	18,793.81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22,504.39	56,340.63
4. 交易费用	7.4.7.19	158,745.86	1,152.09
5. 利息支出		4,361,574.49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4,361,574.49	-
6. 税金及附加		3,972.78	-
7. 其他费用	7.4.7.20	180,806.00	48,798.0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445,390.81	290,894.40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45,390.81	290,894.40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	----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788,364.55	-517,866.61	23,270,497.9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6,445,390.81	36,445,390.81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487,981,028.93	-2,227,261.83	1,485,753,767.10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3,014,764,201.02	-5,412,827.57	3,009,351,373.45
2. 基金赎回款	-1,526,783,172.09	3,185,565.74	-1,523,597,606.3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8,869,331.40	-8,869,331.40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511,769,393.48	24,830,930.97	1,536,600,324.45
项 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61,722,238.51	126,475.76	161,848,714.2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290,894.40	290,894.40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37,933,873.96	-935,236.77	-138,869,110.73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50,774,162.04	-1,498,024.85	49,276,137.19
2. 基金赎回款	-188,708,036.00	562,788.08	-188,145,247.92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3,788,364.55	-517,866.61	23,270,497.9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7.1至7.4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智会杰

智会杰

李峰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9]755号文《关于准予中科沃土沃盛创新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的批复》核准,由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200,729,163.03元,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瑞华验字[2019]4842000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2019年12月12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200,729,388.25份基金份额,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225.22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根据认/申购费用、销售服务费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人认购/申购时收取认/申购费用、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不收取认/申购费用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本基金A类和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计算日各类别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发售在外的该类别基金份额总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债券回购、同业存单、银行存款、现金、资产支持证券、国债期货。本基金不投资于股票等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全价)收益率。

本财务报表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批准报出。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7.4.4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2021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202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衍生工具所产生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

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和衍生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1) 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2) 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或者发行价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及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或票面利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基金管理人缴纳的增值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于处置时，其处置价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1、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具体收益分配安排详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公告；

2、每季度最后一个工作日，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每份基金份额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每份基金份额可供分配利润的90%，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3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3、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4、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5、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6、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约定以及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2015年1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本基金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本基金在编制2021年度财务报表时已采用该准则，该准则的采用未对本基金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号《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

(2) 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

(4)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7,934,364.73	199,637.42
定期存款	-	-
其中：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1-3个月	-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合计	7,934,364.73	199,637.42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829,532.24	840,762.40	11,230.16
	银行间市场	1,244,388,236.67	1,249,085,000.00	4,696,763.33
	合计	1,245,217,768.91	1,249,925,762.40	4,707,993.49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1,245,217,768.91	1,249,925,762.40	4,707,993.49
项目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成本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	-	-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10,962,056.38	10,995,653.50	33,597.12
	银行间市场	9,924,680.00	9,960,000.00	35,320.00

	合计	20,886,736.38	20,955,653.50	68,917.12
资产支持证券		-	-	-
基金		-	-	-
其他		-	-	-
	合计	20,886,736.38	20,955,653.50	68,917.12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508,856,175.00	-
银行间市场	48,800,384.40	-
合计	557,656,559.40	-
项目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600,000.00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600,000.00	-

注：于2021年12月31日，交易所买入返售证券余额中包含的交易所固收平台质押式协议回购的余额为人民币508,856,175.00元(2020年12月31日：无)。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从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1,219.47	40.17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	-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	164.67
应收债券利息	20,530,554.49	210,957.38
应收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	-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184,143.18	-433.48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应收出借证券利息	-	-
其他	7.59	65.28
合计	20,715,924.73	210,794.02

7.4.7.6 其他资产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其他资产。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99,042.33	-
合计	99,042.33	-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预提费用	139,000.00	34,500.00
合计	139,000.00	34,500.00

7.4.7.9 实收基金

7.4.7.9.1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741.66	8,741.66
本期申购	3,014,293,042.92	3,014,293,042.92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502,742,678.63	-1,502,742,678.63
本期末	1,511,559,105.95	1,511,559,105.95

7.4.7.9.2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3,779,622.89	23,779,622.89
本期申购	471,158.10	471,158.10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4,040,493.46	-24,040,493.46
本期末	210,287.53	210,287.53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7.4.7.10.1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A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232.62	119.82	-112.80

本期利润	31,593,681.23	4,695,068.70	36,288,749.93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12,115,280.11	9,520,390.91	-2,594,889.20
其中：基金申购款	-23,310,803.13	17,891,325.63	-5,419,477.50
基金赎回款	11,195,523.02	-8,370,934.72	2,824,588.30
本期已分配利润	-8,866,248.25	-	-8,866,248.25
本期末	10,611,920.25	14,215,579.43	24,827,499.68

7.4.7.10.2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C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843,442.21	325,688.40	-517,753.81
本期利润	212,633.21	-55,992.33	156,640.88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635,323.99	-267,696.62	367,627.37
其中：基金申购款	3,166.53	3,483.40	6,649.93
基金赎回款	632,157.46	-271,180.02	360,977.44
本期已分配利润	-3,083.15	-	-3,083.15
本期末	1,431.84	1,999.45	3,431.29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96,966.25	18,781.20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26,899.94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21,792.38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305.47	6,540.51
其他	141.45	14.82
合计	99,413.17	74,028.85

7.4.7.12 股票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股票投资收益。

7.4.7.13 债券投资收益

7.4.7.13.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 差价收入	3,753,223.73	30,387.38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 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 收入	-	-
合计	3,753,223.73	30,387.38

7.4.7.13.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 31日
卖出债券(、债转 股及债券到期兑 付)成交总额	9,287,006,380.28	43,811,447.63
减: 卖出债券(、 债转股及债券到期 兑付)成本总额	9,155,982,437.93	42,982,406.72
减: 应收利息总额	127,270,718.62	798,653.53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3,753,223.73	30,387.38

7.4.7.13.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4 贵金属投资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5 衍生工具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6 股利收益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股利收益。

7.4.7.1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 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39,076.37	63,517.12
——股票投资	-	-
——债券投资	4,639,076.37	63,517.1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 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 值税	-	-
合计	4,639,076.37	63,517.12

7.4.7.18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1,500,043.09	49,011.53
合计	1,500,043.09	49,011.53

注：本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期间递减，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25%归入基金资产。

7.4.7.19 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
交易所市场交易费用	308.36	102.09
银行间市场交易费用	158,437.50	1,050.00
合计	158,745.86	1,152.09

7.4.7.20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 12月31日
审计费用	60,000.00	30,000.00
信息披露费	70,000.00	-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汇划费	23,506.00	2,298.09
账户维护费	27,000.00	16,500.00
其他	300.00	-
合计	180,806.00	48,798.09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并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2022年1月12日宣告2021年度第2次分红，向截至2022年1月14日止在本基金注册登记人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持有人，A类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0670元，C类按每10份基金份额派发红利0.0650元。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科沃土基金”）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广东中科科创创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东省粤科金融集团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东中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东普瑞投资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珠海横琴沃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珠海横琴沃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珠海横琴沃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珠海横琴沃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珠海横琴沃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州西拓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珠海横琴沃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1.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股票交易。

7.4.10.1.2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权证交易。

7.4.10.1.3 债券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交易。

7.4.10.1.4 债券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有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债券回购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3,692,813.44	75,174.9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25.22	6,955.9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科沃土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4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40% / 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23,203.22	18,793.81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1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 0.10% / 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A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C	合计
中科沃土基金	-	22,183.91	22,183.91
中国工商银行	-	-	-
合计	-	22,183.91	22,183.91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A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C	合计
中科沃土基金	-	45,895.35	45,895.35
中国工商银行	-	-	-
合计	-	45,895.35	45,895.35

注：支付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0.30%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给中科沃土基金，再由中科沃土基金计算并支付给各基金销售机构。其计算公式为：

日销售服务费 = 前一日C类的基金资产净值 X 0.30% / 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发生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于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除基金管理人以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1年01月0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0年01月0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7,934,364.73	96,966.25	199,637.42	18,781.20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A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10份基金 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	-----------	-----	-----------------	--------------	---------------	--------------	----

1	2021-1 0-15	2021-10- 15	0.059	84.96	8,866,163. 29	8,866,24 8.25	-
合计			0.059	84.96	8,866,163. 29	8,866,24 8.25	-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C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权益 登记日	除息日	每10份基金 份额分红数	现金形式 发放总额	再投资形式 发放总额	本期利润 分配合计	备注
1	2021-1 0-15	2021-10- 15	0.139	3,007.32	75.83	3,083.15	-
合计			0.139	3,007.32	75.83	3,083.15	-

7.4.12 期末（202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期末无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1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298,598,792.10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 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50210	15国开10	2022-01-04	104.74	343,000	35,925,820.00
190214	19国开14	2022-01-06	100.56	400,000	40,224,000.00
200202	20国开02	2022-01-04	99.35	320,000	31,792,000.00
210202	21国开02	2022-01-05	100.90	725,000	73,152,500.00
210202	21国开02	2022-01-12	100.90	40,000	4,036,000.00
210207	21国开07	2022-01-12	101.05	800,000	80,840,000.00
210218	21国开18	2022-01-04	100.46	500,000	50,230,000.00

合计				3,128,000	316,200,320.00
----	--	--	--	-----------	----------------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全面管理、专业分工”的思路，将风险控制嵌入到全公司的组织架构中，对风险实行多层次、多角度、全方位的管理。

从投资决策的层次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部门负责人和基金经理对投资行为及相关风险进行管理、监控，并根据其不同权限实施风险控制；从岗位职能的分工上看，基金经理、监察风控部、集中交易部和基金事务部从不同角度、不同环节对投资的全过程实行风险监控和管理；从投资管理的流程看，已经形成了一套贯穿“事前的风险定位、事中的风险管理和事后的风险评估”的健全的风险监控体系。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理论上其风险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交易前对交易对手的资信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因而与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1	-	-
A-1以下	-	-
未评级	210,240,000.00	16,951,500.00
合计	210,240,000.00	16,951,500.00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以上未评级的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AAA	-	-
AAA以下	-	-
未评级	1,039,685,762.40	4,004,153.50
合计	1,039,685,762.40	4,004,153.50

注：1. 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 未评级的债券为国债、政策性金融债。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无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2021年12月31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中有298,598,792.10元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约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部门对本基金的组合持仓集中度指标、流通受限制的投资品种比例以及组合在短时间内变现能力的综合指标等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10%。

本基金所持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参见附注7.4.12。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5%。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基金组合资产中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进行审慎评估与测算，确保每日确认的净赎回申请不得超过7个工作日可变现资产的可变现价值。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

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年1 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934,364.73	-	-	-	7,934,364.73
存出保证金	15,428.05	-	-	-	15,428.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6,577,190.00	771,784,612.40	81,563,960.00	-	1,249,925,762.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7,656,559.40	-	-	-	557,656,559.40
应收利息	-	-	-	20,715,924.73	20,715,924.73
资产总计	962,183,542.18	771,784,612.40	81,563,960.00	20,715,924.73	1,836,248,039.31
负债					
卖出回	298,598,792.10	-	-	-	298,598,792.10

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520,477.64	520,477.64
应付托管费	-	-	-	130,119.42	130,119.42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54.36	54.36
应付交易费用	-	-	-	99,042.33	99,042.33
应交税费	-	-	-	10,286.97	10,286.97
应付利息	-	-	-	149,942.04	149,942.04
其他负债	-	-	-	139,000.00	139,000.00
负债总计	298,598,792.10	-	-	1,048,922.76	299,647,714.86
利率敏感度缺口	663,584,750.08	771,784,612.40	81,563,960.00	19,667,001.97	1,536,600,324.45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99,637.42	-	-	-	199,637.42
结算备付金	354,111.67	-	-	-	354,111.67
存出保证金	1,091.91	-	-	-	1,091.9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758,140.00	2,731,465.50	466,048.00	-	20,955,653.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00,000.00	-	-	-	1,600,000.00
应收利息	-	-	-	210,794.02	210,794.02
资产总计	19,912,981.00	2,731,465.50	466,048.00	210,794.02	23,321,288.52
负债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564.47	564.47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7,864.14	7,864.14
应付托管费	-	-	-	1,966.03	1,966.03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5,895.94	5,895.94
其他负债	-	-	-	34,500.00	34,500.00
负债总计	-	-	-	50,790.58	50,790.58
利率敏感度缺口	19,912,981.00	2,731,465.50	466,048.00	160,003.44	23,270,497.9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除市场利率以外的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1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0年12月31日
	1. 市场利率下降25个基点	7,839,757.75	43,475.43
	2. 市场利率上升25个基点	-7,740,513.69	-42,718.03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不投资于股票等资产，也不投资于可转换债券(可

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除外)、可交换债券。于本期末和上一年度末,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1,249,925,762.40元,无属于第一或第三层次的余额(2020年12月31日:第二层次20,955,653.50元,无第一或第三层次)。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本基金本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2021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2020年12月31日:同)。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衔接规定,以及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12月30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公募证券投资基金应当自2022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基金已完成了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财务报表潜在影响的

评估。鉴于本基金业务的性质，新金融工具准则预期不会对本基金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基金将自2022年1月1日起追溯执行相关新规定，并采用准则允许的实务简便方法，调整期初所有者权益，2021年的比较数据将不作重述。

(3)除公允价值和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49,925,762.40	68.07
	其中：债券	1,249,925,762.40	68.0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57,656,559.40	30.3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934,364.73	0.43
8	其他各项资产	20,731,352.78	1.13
9	合计	1,836,248,039.31	100.00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1,028,130.00	2.6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1,068,646,632.40	69.5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1,068,646,632.40	69.5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10,170,000.00	7.17
6	中期票据	30,081,000.00	1.96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49,925,762.40	81.34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
---	------	------	-------	------	--------

号					值比例 (%)
1	210203	21国开03	1,300,000	132,743,000. 00	8.64
2	200212	20国开12	1,200,000	122,544,000. 00	7.98
3	190214	19国开14	1,000,000	100,560,000. 00	6.54
4	210208	21国开08	1,000,000	100,310,000. 00	6.53
5	210206	21国开06	1,000,000	100,070,000. 00	6.51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报告期本基金未投资国债期货。

8.11.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 (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 (2)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进行国债期货交易。

8.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2.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报告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8.12.2 本基金投资前十名股票未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

8.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15,428.05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0,715,924.73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20,731,352.78

8.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 级别	持有 人户 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中科 沃土	128	11,809,055. 52	1,511,534,816. 12	99.99 8%	24,289.83	0.002%

沃盛 纯债A 级						
中科 沃土 沃盛 纯债C 级	185	1,136.69	0.00	0.00%	210,287.53	100.00%
合计	313	4,829,934.16	1,511,534,816.12	99.98%	234,577.36	0.02%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 (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A级	1,279.61	0.00%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C级	2,879.70	0.00%
	合计	4,159.31	0.0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 (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A级	0~10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C级	0~10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A级	0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C级	0
	合计	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 A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9年12月12日)基金份额总额	2,450.13	200,726,938.12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8,741.66	23,779,622.8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014,293,042.92	471,158.10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502,742,678.63	24,040,493.46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511,559,105.95	210,287.53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基金管理人2021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情况具体如下：2021年5月21日起，智会杰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于建伟先生离任公司总经理职务转任公司副董事长。2021年8月5日，林青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以上事项均于发布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工作需要，任命刘彤女士担任本公司资产托管部总经理，全面主持资产托管部相关工作。刘彤女士的托管人高级管理人员任职信息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李勇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资产托管部总经理职务。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由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年度支付给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费用 60,000.00 元。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末, 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对我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公司按照监管要求积极整改。本报告期内, 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处罚。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长江证券	1	-	-	-	-	-
国泰君安	1	-	-	-	-	-
太平洋证券	1	-	-	-	-	-
东莞证券	2	-	-	-	-	-
广发证券	2	-	-	-	-	-
国金证券	2	-	-	-	-	-
国融证券	2	-	-	-	-	-
国盛	2	-	-	-	-	-

证券							
国信 证券	2	-	-	-	-	-	-
恒泰 证券	2	-	-	-	-	-	-
华泰 证券	2	-	-	-	-	-	-
天风 证券	2	-	-	-	-	-	-
万联 证券	2	-	-	-	-	-	-
兴业 证券	2	-	-	-	-	-	-
银河 证券	2	-	-	-	-	-	-
中信 建投	2	-	-	-	-	-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 债券回 购成交 总额的 比例	成交金 额	占当期 权证成 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 额	占当期 基金成 交总额 的比例
长江证 券	-	-	-	-	-	-	-	-
国泰君 安	-	-	-	-	-	-	-	-
太平洋 证券	-	-	-	-	-	-	-	-
东莞证 券	-	-	-	-	-	-	-	-
广发证	-	-	-	-	-	-	-	-

券								
国金证 券	-	-	-	-	-	-	-	-
国融证 券	-	-	-	-	-	-	-	-
国盛证 券	-	-	-	-	-	-	-	-
国信证 券	296,448,5 31.16	100.0 0%	9,294,165,1 75.00	100.0 0%	-	-	-	-
恒泰证 券	-	-	-	-	-	-	-	-
华泰证 券	-	-	-	-	-	-	-	-
天风证 券	-	-	-	-	-	-	-	-
万联证 券	-	-	-	-	-	-	-	-
兴业证 券	-	-	-	-	-	-	-	-
银河证 券	-	-	-	-	-	-	-	-
中信建 投	-	-	-	-	-	-	-	-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 告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4-09
2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 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 要更新(中科沃土沃盛纯债C 份额)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4-10

3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中科沃土沃盛纯债A份额)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4-10
4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4-10
5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新增苏宁基金为旗下部分基金销售机构的公告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4-13
6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4-21
7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第二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7-20
8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更新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7-28
9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更新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7-28
10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中科沃土沃盛纯债C份额)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7-30
11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中科沃土沃盛纯债A份额)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7-30
12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7-30
13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中期报告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08-31
14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10-13

15	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	公司网站、证券时报	2021-10-27
----	------------------------------	-----------	------------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10101-20210530	23,748,064.02	-	23,748,064.02	-	-
	2	20210615-20210615	-	400,800,601.20	400,800,601.20	-	-
	3	20210531-20211231	-	755,767,408.06	-	755,767,408.06	49.9922%
	4	20210531-20210606 20210608-20211231	-	554,194,633.44	-	554,194,633.44	36.6587%
	5	20210531-20210606	-	500,879,549.23	500,879,549.23	-	-
	6	20210531-20210606	-	601,059,873.81	601,059,873.81	-	-
产品特有风险							
<p>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如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引发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根据基金合同约定决定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可能影响投资者赎回业务办理；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本基金管理人将对基金的大额申赎进行审慎评估并合理应对，完善流动性风险管控机制，切实保护持有人利益。</p>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 2、《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5、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关于申请募集注册中科沃土沃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法律意见书；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3.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处。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中科沃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